

監察院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122230465號

主旨：公告糾正財政部關務署對基隆關八里分關涉案關員之違失行為渾然不知，直至檢察官查獲後始知悉，迄今不僅無法查明事發經過，且未先追究行政責任，另X光機掃瞄影像圖檔無稽核單位覆核，人工查驗貨物過程亦無全程錄影，核有違失案。

依據：112年12月6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6屆第41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